

臺北市文山區武功國民小學實施多元彈性教學時機模式及 未到校學生學習評量方式實施辦法

112 年 10 月 11 日課發會決議通過

一、依據

- (一) 112 年 8 月 28 日北市教資字第 1123076538 號函修訂「臺北市所屬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多元彈性教學指引」辦理。
- (二) 臺北市國民小學學生成績評量補充規定。
- (三) 臺北市文山區武功國民小學學生成績評量辦法。

二、多元彈性模式教學程實施情形

- (一) 全班停課：學生因法定傳染病及其他傳染病致。
- (二) 個別需求：學生經學校核准病假超過三日以上，且由學校課發會認定之特殊狀況，經家長向教務處提出居家學習需求者：1. 因 COVID-19 併發症（中重症）進行隔離治療 2. 或其他經醫生診斷（檢具證明）須請病假超過三日以上，經家長評估學生健康情形可進行居家學習並提出申請，無需再行召開校內課發會議。3. 其他特殊狀況：需再由學校召開課發會認定之特殊狀況。

三、多元彈性教學模式說明

- (一) 線上教學：由原班級教師依課表實施遠距線上教學，考量視力保健，上課以 30 分鐘為主，餘 10 分鐘進行個別練習或學習輔導。
- (二) 混成教學：由原班級教師依課表實施實體教學，透過架設平板電腦、廣角攝影機或追焦攝影機等設備，線上同步直播教室授課畫面，並以學生能同步觀看教師授課為原則。
- (三) 線上非同步課程：由原班級教師提供居家學習學生當週課程進度錄影或數位學習資源包，輔以每日一節線上視訊學習輔導課程，檢核學生學習成效，並關懷學生身心健康狀況。

四、未到校學生學習評量方式

- (一) 依據臺北市國民小學學生成績評量補充規定第四點提到，學生因故不能參加學習領域定期評量時，經學校核准給假者，得補行評量，其成績以實得分數計算為原則，其評量時間、方式由學校訂定之；平時評量由授課教師審酌教學需求自定之。
- (二) 依據臺北市文山區武功國民小學學生成績評量辦法第八點提到，個別學生因故未能參加學習領域之期中、期末定期評量時，應以平時評量成績做為成績計算依據，並由授課教師依教學專業自主訂定分數配比。
- (三) 適時評估學生學習成效以作為改進教學及補救學習之參考，學年審酌必要性以調整定期評量次數，或改採其他多元評量方式，或學期總成績計算方式之平時、定期評量占分比率。

五、實施多元彈性教學期間，課程教材、教法、作業及評量方式，應保持彈性、公平性、一致性，以符學生學習需求。

六、本辦法經課程發展會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